**學生社團參與社會實踐能力畢業門檻「社團經營與運作」方案申請表**

**(社團適用)**

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說明** | 1. 修習內容說明：以下兩項(社團經營專業課程及社團實務運作)皆需完成
2. 社團經營專業課程：於大二結束前參與課活動組規劃社團研習系列課程至少4場次且總時數至少12小時。
3. 社團實務運作：以下選擇一項完成即可
4. 社團組織參與：參與所屬社團組織辦理(主辦、承辦、合辦或協辦)經本組核定之社團活動至少6場次且總時數至少18小時。
5. 社團活動執行：擔任所屬社團經本組核定之活動幹部或工作人員至少4場次，且每場活動皆需全程參與行前籌備並確實執行活動任務。
6. 社團服務學習：擔任所屬社團組織寒暑假多日營隊擔任服務員，全程參與籌備及確實執行營期任務，並參與本組辦理之服務學習成果發表。
7. 本表應依課外活動組公告時間繳交，以俾事先公告予新生選習。
8. 參與本方案社團應派代表參與課外組社團方案說明會，未參與者不得申辦。
9. 為促進全校社團均衡發展，每學年各社團新社員之招生名額至多50人，社團應訂定遴選機制篩選適當人選入社。
10. 每學年社團負責人應於申請後並於每學期期中考前至社團活動整合E化系統完成建置及更新社員及幹部名單。
11. 欲列為社團實務運作可認證活動應依課外組規定至社團活動整合E化系統申請活動辦理並經審核通過，且於辦理後完成活動成果填報，始得認列。
12. 未參與前一學年社團評鑑、未配合本方案執行規範或執行期間經發現有投機取巧行為者，將停止該社團參與本方案推動之權利。
 |
| **基本資料** | 社團全名 |  | 前一學年社團評鑑成績（以五月社團評鑑成績列計） |  　　　等 |
| 申請人姓名 |  | 申請人系級 | 系 年 班 |
| 申請人學號 |  | 申請人聯絡電話 |  |
| **新學年預定辦理「社團實務運作」活動(該項未預定辦理者請寫0)** |
| 組織參與(總場次/總時數)  | 活動執行(總場次) | 服務學習(總場次) |
| 共 場*/*共　 　時 | 共 場 | 共 場  |
| **本人已詳閱了解並同意遵守社團經營與運作方案各項規定，並聲明表內所填覆之各項內容屬確實無誤。 簽名：** |
| 申請人 | 社團負責人 | 社團指導老師 | 課外組所屬性質老師 | 課外組組長 | 學務長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**審查結果(本欄由課外組填寫)** | □通過 □不通過 |